|  |  |
| --- | --- |
| **电信发展顾问组（TDAG）**  **第24次会议，2019年4月3-5日，日内瓦** | C:\Users\comas\AppData\Local\Temp\Rar$DRa0.735\jpg\ITU official logo_blue_RGB.jpg |
|  |  |
|  | **文件****：TDAG-19/4-C** |
|  | **2019年1月22日** |
|  | **原文：英文** |
| 电信发展局主任 | |
| 对ITU-D工作有影响的国际电联 第20届全权代表大会（2018年）的成果 | |
|  | |
| **概要：**  本文件概要总结对ITU-D工作有影响的国际电联第20届全权代表大会（2018年）的主要成果。  **需采取的行动：**  请电信发展顾问组（TDAG）将本报告记录在案并酌情提供指导。  **参考文件：**  [全权代表大会《最后文件》，2018年，迪拜](https://www.itu.int/web/pp-18/en/page/192-Documents) | |

国际电联第20届全权代表大会自2018年10月29日至11月16日在迪拜举行。该会议由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主办，吸引了来自180个国家（2014年为171个国家）的2300多名与会者。

成员国签署了《最后文件》，重申了其对于连通世界共同愿景 – 将信息通信技术（ICT）作为全世界人民福祉的源泉 – 的承诺。

成员国批准了四年期《战略和财务规划》以及一系列新的和经修订的决议、决定和建议，为国际电联充分利用新技术来为人类谋求福祉的工作提供了指导。

以下总结对ITU-D工作最具相关性的全权代表大会决定。

**第71号决议（2018年，迪拜，修订版） –** **国际电联2020-2023年战略规划** – 特别包含了下列主要内容：

– 国际电联的愿景、任务、价值观和5项战略目标；

– 一系列具体目标；

– 国际电联基于结果的框架，包括WTDC-17批准的ITU-D的4项部门目标；

– 与《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SDG）的联系；

– 与财务规划的联系，包括为总体目标、部门目标和输出成果划拨的资源。

**第5号决定（2018年，迪拜，修订版） –** **国际电联2020-2023年的收入和支出** – 特别包含下列主要内容：

– 国际电联2020-2023年财务规划：收入与支出（第5号决定附件1）；

– 提高国际电联的效率并减少其支出的措施（第5号决定附件2）；

– 计划的6.603亿瑞郎总支出将由预测的6.603亿瑞郎收入抵消，即，财务规划平衡，无需动用储备金账目；

– 2020-2021年，电信发展局的财务规划预算为6 030万瑞郎；2022-2023年为5 570万瑞郎；

– 2020-2021年的预算额包含了为区域性举措项目准备的300万瑞郎。

**第25号决议（2018年，迪拜，修订版） – 加强国际电联区域代表处的作用** – 特别包含下列主要内容：

– 全面审查国际电联区域代表处的问题，同时考虑到本决议附件中所包含的要素，并且向理事会2020年会议汇报相关内容，其中包括建议采取相应措施以确保国际电联区域代表处持续有效且高效地发挥作用；

– 努力在每个区域至少配备一名具有三个部门每个部门的专业知识和技能的专业人员，他（她）将向区域代表处主任负责，同时包括对现有职员进行培训。

**第213号新决议 – 完善、促进和加强国际电联与会补贴的措施** – 特别包含下列主要内容：

– 每年就与会补贴问题向国际电联理事会做出报告；

– 责成理事会审议与会补贴的现行发放标准并向秘书长提出建议，以完善、促进并加强国际电联的与会补贴。

**第209号新决议 – 鼓励中小型企业参与国际电联工作** – 特别包含下列主要内容：

– 通过减少其会费的手段鼓励中小企业（SME）作为部门准成员参加国际电联各部门的工作，并在试行期间采用差异化的财务会费，试行期将延至下届全权代表大会召开之时。

涉及领域与ITU-D工作直接相关的其他主要决议罗列如下：

– 加强国际电联在树立使用信息通信技术（ICT）的信心和提高安全性方面的作用（第130号决议）；

– 为建设综合型包容性信息社会进行信息通信技术的衡量（第131号决议）；

– 国际电联在落实信息社会世界高峰会议（WSIS）成果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及其跟进和审查进程中的作用（第140号决议）；

– 残疾人和有具体需求人士无障碍地获取电信/信息通信技术（ICT）（第175号决议）；

– 保护电信服务用户/消费者（第196号决议）；

– 促进物联网的发展，为全球连通世界做好准备（第197号决议）；

– 创建有利环境，促进信息通信技术（ICT）应用的部署和使用（第201号决议）；

– 利用信息通信技术（ICT）缩小金融包容性差距（第204号决议）；

– 国际电联在推动以电信/信息通信技术（ICT）为中心的创新以支持数字经济和社会方面的作用（第205号决议）；

– 过顶业务（OTT）（第206号决议）；

– 人口贩运（第7号决议）。

下列决议和决定也与电信发展局有关，因为所涵盖的主题涉及到国际电联各部门工作的行政管理和管理以及各局的运行：

– 人力资源管理和开发（第48号决议）；

– 加强国际电联与区域性电信组织的关系（第58号决议）；

– 国际电联的文件和出版物（第66号决议）；

– 国际电联的大会、论坛、全会和理事会会议的时间安排和会期（2019-2023年）（第77号决议）；

– 在进行国际电联大会、全会和理事会会议的日期安排时考虑到主要宗教节日（第111号决议）；

– 国际电联在电信/信息通信技术（ICT）的持久和可持续发展、在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援助和咨询以及实施相关国家、区域和跨区域项目中的作用（第135号决议）；

– 在同等地位上使用国际电联的六种正式语文（第154号决议）；

– 加强国际电联的项目执行和项目监督职能（第157号决议）；

– 向国际电联大会和全会提交提案的截止期限和与会者的注册程序（第165号决议）；

– 协调国际电联三个部门工作的战略（第191号决议）；

– 各部门顾问组、研究组和其他组正副主席的任命及最长任期（第208号决议）；

– 未来总部办公场所（第212号决议）。

\_\_\_\_\_\_\_\_\_\_\_\_\_\_